

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璐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地点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。本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经审核，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5:00 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再次审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



获通过议案,包括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绩效考核与薪酬的议案》1 项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; 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有关公告。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08 月 24 日